

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重要提示：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15日以书面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王峰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逐项表决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如下：

1、发行数量

本次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 331,829,789 股（含），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。

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，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。

若本次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%，本次发行数量将随发行价格调整而进行相应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

本次发行对象共 1 名，具体认购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发行对象	认购数量（股）	认购金额（元）	认购方式
1	浙江睿康投资有限公司	331,829,789	1,572,873,200.00	现金
合计		331,829,789	1,572,873,200.00	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募集资金用途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7,287.32 万元，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。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总投资 (万元)	拟投入募集资金 (万元)
1	生物和发酵高科技园区技改项目	48,258	38,889.00
2	年产 30 万吨植物营养和土壤修复产品工程	33,152	28,505.72
3	第四代调味品和高端健康食品工程	43,640	36,092.60
4	偿还借款	53,800	53,800.00
合计		178,850	157,287.32

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，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，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。

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，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，已经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，对先行投入部分，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，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——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》（证监发行字[2007]303 号），公司编制了《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

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，公司编制了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，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睿康投资有限公司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，因此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一日

